

中山大学学术研究丛书



名辩学 新探



林铭钧 曾祥云◎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中山大学学术研究丛书



名辩学 新探

林铭钧 曾祥云◎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 广州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名辩学新探/林铭钧,曾祥云著.—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
2000.10

ISBN 7-306-01687-3

I. 名… II. ①林… ②曾… III. ①逻辑—研究—先秦时代
②辩学—研究—先秦时代 IV. B81-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4016 号

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邮编:510275

电话:020-84111998、84037215)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销

广东番禺市市桥印刷厂印刷

(地址:广东番禺市市桥镇环城西路 201 号 邮编:511400 电话:020-84881937)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11.625 印张 292 千字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册 定价:20.00 元

如发现因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作者简介

林铭钧，广东省台山人。1954年毕业于中山大学中文系，后留校任教，曾兼任逻辑学教研室主任、哲学系主任。期间，还任中国逻辑学会常务理事、广东逻辑学会会长等多个学术团体职务。致力于哲学、逻辑学的教学与研究40多年。主要著作有：主编《普通逻辑课本》、《普通逻辑自学与应试指导》、《讲故事、学逻辑》，参与《普通逻辑》（国家教委统编教材）和《中国逻辑史资料选》撰写，与人合作编著《形式逻辑学》、《逻辑导论》；与人合译：《先秦名学史》、《模态逻辑导论》等共18本。主要论文有：《试论逻辑形式的内容》、《形式逻辑的局限性及其根源》、《充足理由律不是形式逻辑的基本规律》、《“白马非马”逻辑思想的再探讨》。与曾祥云合著：《中国逻辑史研究中的两个理论问题质疑》、《从符号学的观点看先秦名学》、《〈墨经〉疑义辨析》、《认符号学析“白马非马”之辩》等60余篇。

曾祥云，1962年8月生，湖南祁东县人。1983年毕业于湘潭大学哲学专业并获哲学学士学位，1986年毕业于中山大学逻辑学专业并获哲学硕士学位，1991年毕业于南开大学中国逻辑史专业并获哲学博士学位。现任南京政治学院上海分院（原空军政治学院）哲学教研室教授，兼任上海市逻辑学会理事。撰有个人专著《中国近代比较逻辑思想研究》（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92年），参编著作3部；在《欧洲符号学》（法）、《中国社会科学》、《哲学研究》、《哲学与文化》（台）等海内外刊物上发表《名学：中国古代的符号学》、《我看中国逻辑史研究的对象和方法》、《先秦哲学史上的一个难解之谜——〈指物论〉新探》等学术论文50余篇。

目 录

上篇 总 论

第一章 中国名辩学研究的对象和方法	(3)
第一节 中国名辩学的产生与嬗变	(3)
一、中国名辩学的缘起	(3)
二、中国名辩学的嬗变	(6)
三、关于中国名辩学的历史分期	(9)
第二节 中国名辩学的研究对象	(14)
一、打破一个传统	(14)
二、名学、辩学与名辩学	(15)
三、名辩学的研究对象与本书的任务	(18)
第三节 中国名辩学的研究方法问题	(20)
一、简单的历史回顾	(20)
二、传统研究模式的局限	(21)
三、关于“可比性”原则	(32)
四、在历史分析的基础上开展比较研究	(33)
五、关于先秦“伪书”的看法	(35)
第二章 名学概论	(38)
第一节 名的实质	(38)
一、名的形成	(38)
二、名与古文字的关系	(39)
三、名的含义	(42)
第二节 名学的研究内容	(46)
一、名学的主题	(46)

二、名学的基本内容	(51)
第三节 名学的特征	(60)
一、“名”的符号性质	(60)
二、名学的符号学特色	(63)
第三章 辩学概论	(71)
第一节 辩学的实质	(71)
一、“辩”是什么	(71)
二、辩学与逻辑	(74)
三、关于“辩者”与辩学	(84)
第二节 辩学的研究内容	(86)
一、“辩”的目的和作用	(86)
二、“辩”的种类	(89)
三、“辩”的原则、要求	(91)
四、“辩”的技巧、方法	(93)
五、辩谬	(95)
六、关于“辩”的胜负	(96)
第三节 世界古代三大辩学体系的比较	(97)
一、古代印度、希腊辩学的产生和发展	(97)
二、世界古代三支论辩传统的简单比较	(107)

中篇 中国名学

第四章 名学的发端	(119)
第一节 邓析的名实观	(119)
一、“名不可以外务”	(119)
二、名实参验的正名原则	(120)
三、制名的方法	(121)
第二节 孔子的“正名”论	(122)

一、“正名”思想的由来	(123)
二、“正名”的意义	(125)
三、关于“正名”的原则	(127)
第五章 《尹文子》和《管子》的名学	(130)
第一节 《尹文子》的名学	(130)
一、名与形、名与事	(130)
二、名的区分	(136)
三、“名”在交际中的特性	(143)
四、关于名实相应	(147)
第二节 《管子》的名学	(148)
一、名的生成及其作用	(148)
二、正名的意义	(150)
三、名实关系	(152)
第六章 公孙龙的名学	(154)
第一节 为公孙龙正名	
——泛论公孙龙的名学	(154)
一、公孙龙之学与墨学	(155)
二、公孙龙不“诡辩”	(157)
三、公孙龙非“唯心”	(161)
四、公孙龙的名学特色	(163)
第二节 《名实论》析	(166)
一、几个重要术语的提出	(166)
二、正名的方法	(169)
三、正名的标准	(170)
四、“夫名，实谓也”	(172)
第三节 《指物论》探	(174)
一、《指物论》不是对辩体	(174)
二、关于“指”的含义	(177)

三、“物莫非指，而指非指”	(181)
四、《指物论》的符号学思想	(186)
第四节 《坚白论》阐释	(189)
一、视不得“坚”，拊不得“白”	(189)
二、“离也者，藏也”	(192)
三、“不定者兼”	(194)
四、“离也者天下，故独而正”	(197)
五、结论	(200)
第五节 《白马论》辨正	(201)
一、从古汉语特点看“白马非马”	(202)
二、“白马非马”题解	(207)
三、对“‘白马’非‘马’”的论证	(210)
四、从符号学看《白马论》对名学的贡献	(215)
第六节 《通变论》索解	(218)
一、“二无一”	(218)
二、“羊合牛非马，牛合羊非鸡”	(223)
三、“青以白非黄，白以青非碧”	(227)
第七章 《墨经》的名学	(231)
第一节 名与实	(231)
一、名的实质及其作用	(231)
二、名实关系	(238)
第二节 名的种类	(240)
一、“达、类、私”	(240)
二、“以形貌命者”、“不可以形貌命者”	(244)
三、“以居运命者”	(245)
四、关于“兼名”	(246)
第三节 名与名之间的关系	(249)
第八章 荀子的名学	(251)

第一节 名的实质及作用·····	(251)
一、名的实质·····	(251)
二、名的作用·····	(253)
第二节 命名的原则·····	(258)
一、“同则同之，异则异之”·····	(258)
二、“单足以喻则单，单不足以喻则兼”·····	(260)
三、“径易而不拂”·····	(261)
四、“稽实定数”·····	(262)
五、“王者制名”·····	(263)
第三节 名的种类·····	(265)
一、“单名”与“兼名”·····	(265)
二、“大共名”与“大别名”·····	(265)

下篇 中国辩学

第九章 辩学的发端·····	(273)
第一节 邓析的“刑名之辩”·····	(273)
一、“刑名之辩”的意义·····	(273)
二、“辩”的区分·····	(275)
三、“言之术”·····	(276)
第二节 墨子的辩学观·····	(276)
一、“辩”与“故”·····	(277)
二、立言的标准·····	(279)
第十章 《墨经》的辩学·····	(281)
第一节 “辩”的一般问题·····	(281)
一、“辩”的言语行为特色·····	(281)
二、“辩”的对象·····	(283)
三、“辩”的任务和作用·····	(286)

四、“辩”的原则和要求	(288)
五、“辩”的胜负判定	(289)
第二节 “辩”的模式	(291)
一、关于“三物”与“三段”	(291)
二、“三物”的认识模式	(293)
三、“三物”的认识论意义	(296)
第三节 “辩”的方法	(298)
一、“辩”的一般方法	(298)
二、“辟”、“侔”、“援”、“推”、“止”	(299)
第四节 辩谬	(305)
一、谬误的几种情形	(305)
二、谬误的成因	(310)
第十一章 战国末期的辩学思想	(314)
第一节 荀子的辩学思想	(314)
一、辩说的实质	(314)
二、辩说的起因、种类	(315)
三、辩说的原则和要求	(316)
四、破“三惑”	(319)
第二节 韩非的辩学思想	(324)
一、辩言的产生	(325)
二、辩说之难	(326)
三、辩言的标准	(328)
四、关于“矛盾之说”	(330)
第三节 《吕氏春秋》的辩学思想	(341)
一、辩的目的	(341)
二、辩的原则	(342)
第十二章 汉魏时期的辩学思想	(344)
第一节 王充的论说思想	(344)

一、论说的实质和作用·····	(344)
二、论说的要求·····	(346)
第二节 徐幹论“辩”·····	(349)
一、“辩”的本质、目的·····	(350)
二、“辩”的原则·····	(350)
三、“辩”的要求·····	(352)
第三节 刘邵的“辩难”说·····	(353)
一、辩难的实质·····	(354)
二、辩难的目的·····	(355)
三、辩难的方法·····	(356)
四、辩者的素质·····	(358)
跋·····	(360)

上 篇

总 论

第一章 中国名辩学研究的对象和方法

第一节 中国名辩学的产生与嬗变

一、中国名辩学的缘起

中国名辩学肇自先秦，即我国历史上的春秋战国时期，其兴起是与先秦特殊的社会政治历史背景密切相关的。

我国社会的奴隶制经济政治，从夏代建立经商代至西周时代，已发展到鼎盛，形成了一套以“礼”为中心的极为完备的奴隶制统治制度。但是，自西周末特别是东周以来，历经 1300 余年的奴隶制统治出现了危机，至春秋开始崩溃。到战国时期，新兴的封建主取代奴隶主而成为统治阶级，取得了政治、经济上的统治地位。因此，春秋战国是我国历史上处于由奴隶制向封建制过渡的社会交替、转变时期。

春秋战国社会的变革、转型，在客观上造成了“名实相怨”、“名实散乱”的社会历史现实。一方面，随着旧的经济政治秩序遭到破坏、瓦解，以“礼”为中心的奴隶主上层建筑趋于崩溃，传统的社会伦理纲常观念发生了激剧变化，使得原有的“实”发生了不同程度的变化。“天有十日，人有十等”的奴隶制等级不复存在，越礼僭分、君遭臣弑的“乱伦”怪事亦属常见，整个社会沦为“天下无道”的乱世。另一方面，由于封建主刚刚走上政治历史舞台，新的封建政治经济伦理秩序尚未建立和完善，与新实相应的新名也未制定出来。这样，旧名与新实之间，就必然出现一种“相离”、“相怨”现象。“觚”本来是指一种上圆下方、

腹部和足部都有四条棱角的酒器。随着社会的变迁，新制的觚已没有棱角了，“不觚者，盖当时失其制而不为棱也。”^①新制的觚虽然不符合原来的“觚”的标准，而人们仍称其为“觚”。因此，孔子感叹道：“觚不觚，觚哉！觚哉！”^②现在的觚没有棱角了，这还是觚吗？显然，社会的转型，使得一切旧的经济、政治、伦理秩序发生了变化，原有的名实关系遭到破坏，使新实与旧名对不上号，从而形成了“名实相离”、“名实散乱”的社会现实。对于一生崇拜周公的孔子来说，他对“觚不觚”的感慨，实是针对当时社会普遍存在的“名实相怨”现象而发的。

不难理解，这种名与实“相离”、“相怨”现象的普遍存在，无论是从治世的角度还是从交际的角度来说，对于现实社会都是一种不利的因素或障碍。“名实当则治，不当则乱。”^③名实不当，不仅影响到人们正常的思想交流，更关系到社会的安定、国家的致治。而要改变这种“天下无道”、“名实散乱”的社会现象，使天下归于有道，使国家社会循序发展，当务之急，就是要对混乱不堪的社会政治、经济、伦理秩序进行调整，重新厘定名实关系，使名副其实，使实应其名，这一事关国家致治、社会稳定的根本任务，自然就落到治世者以及以调整社会政治伦理秩序为已任的先秦思想家们的身上。

名实应当一致，但怎么样才能使名实相符？于是先秦的思想家提出“正名”问题。此谓正名问题，就是在名实关系上，是以“名”去正“实”，还是依“实”来定“名”？在这个问题上，各人的立场不同，出发点不一，其主张也必然有所区别。这样，怎样看待和解决名实关系问题，也便成了先秦思想家之间激烈论争

① 朱熹：《四书集注》。

② 《论语·雍也》。

③ 《管子·九守》，收入《诸子集成》，上海书店影印本1986年版。

的中心议题。历史上所谓“名实之辩”，即由此而发。随着对名实关系问题的深入讨论，遂形成了世界文化史上独具特色的一种文化形态——中国名学。

中国辩学的产生，也是与春秋战国社会的特定历史背景相联系的。

由于姬周政权衰落，社会解体，诸侯称霸中原，新兴的封建主为建立自己的王霸事业，加强自己的封建统治，构建新的封建政治经济伦理秩序，竞相招纳天下“贤士”，谋求治理社会的良方妙策。他们将招募到的“贤士”供养起来，让其周游列国，聚徒讲学，议论时政，发表不同言论，从中优选出有利于自己统治的思想学说。“养士”之风的盛行，在客观上为先秦思想家提供了活跃思想、各抒己见的宽松学术环境；而受到礼遇并怀有改造社会抱负的知识分子（当时称为“士”），面对乱世，也纷纷从自己的利益和愿望出发，提出自己对于治理国家社会的见解和主张。为了使自己的观点和主张能为世人所认同、接受，并能在统治者治理国家和社会的过程中得以实现，达到“以其学易天下”的目的，先秦思想家因为各人的主张不同，所见有异，而积极投身于论辩对诤中，从而形成了相互辩诘的百家争鸣局面，使得先秦辩论之风盛行。

辩论之风的盛行，一方面，为先秦辩学的产生和创立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另一方面，也刺激和引发了先秦思想家由具体的实际辩论而及于对辩论本身问题的研索、探究。为了确立自己的主张，驳斥异论者的观点，在激烈的辩诤中处于不败之地，掌握克敌致胜的辩论方法和辩论技巧，就成了各家胜辩的至关重要的因素和条件。这就促使他们对辩论本身进行关注，对实际辩论的过程进行反思、总结，对“辩”的理论和方法进行探讨。于是，中国名辩学之另一支——中国辩学，也就随之产生并建立起来。

由上看出，中国名辩学的产生是以先秦社会的大变革为契机

的。新旧体制的更替，政治经济秩序的分化，社会伦理纲常观念的变易，造成了“名实相怨”和百家争鸣的社会现实。由“名实相怨”引发了名实关系的讨论，由百家争鸣诱导了对“辩”的理论和方法的研究。中国名辩学就是在先秦这种独特的社会政治历史背景下产生和建立起来的。

二、中国名辩学的嬗变

春秋末期的郑国，原是中原最发达的列国之一，后渐衰落。作为当时社会精神支柱的周礼，最早是在郑国受到冲击，遭到破坏。好刑名之学的郑国大夫邓析，以“刑名之辩”开创了先秦社会的辩论风气，并提出了中国名辩学说史上最早的辩学观。鲁国的孔子，是邓析的同时代人。对于“名实相怨”的社会现实，他极为关注和重视，首次提出“正名”的主张。孔子的“正名”虽带有浓厚的政治伦理色彩，但包含了名必须有其确定指称对象的思想，具有普遍意义。邓析和孔子是中国名辩思想的发端者。

邓、孔之后，墨子为其弟子设立了“谈辩”一科，这对于推动先秦辩学的发展，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他提出的“三表法”，虽带有明显的功利因素，却是防止辩论沦于诡辩，保证辩论合理进行的重要原则。墨子对“类”、“故”、“法”诸范畴的制定与运用，为后期墨家建立完整的辩学体系奠定了思想理论基础。如果说墨子的名辩思想侧重于“辩”，那么，尹文的名辩思想则专注于“名”。他的“形以定名”的名学观，不仅深刻地影响了后来的公孙龙，在公孙龙那里获得淋漓尽致的发挥，为我们重新认识公孙龙的名学提供了启迪，而且，由于它最直接、最明确地揭示了名实（形）关系的实质，为我们探讨整个中国名学，指明了基本方向。

战国中期的公孙龙，于名学的成就尤为显著和突出。他首次肯定了名的指称功能，正确认识到了“以手指指物”（指认）与